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07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本基金的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8年3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报告会计期间为2007年1月29日(基金成立日)至2007年12月31日。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一、基金简介

(一)基金名称: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中欧趋势

基金交易代码:166001

基金运作方式: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7年1月2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3,216,074,015.13份

基金份额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基金份额上市日期:2007年4月23日

(二)投资目标:本基金通过投资于可能从中国经济以及资本市场新趋势获益的公司,在兼顾风险的原则下,追求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稳定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本基金的投资风格以积极的股票选择策略为特点,注重挖掘基于未来趋势的企业价值。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层面,本基金在正常市场条件下不做主动性资产配置调整,并倾向于持有较多符合经济发展和市场变革新趋势的行业。股票选择层面,本基金通过客观化的定量分析、主观化的定性分析、证券估值等步骤选择合适的、物有所值的上市公司股票构建最优投资组合。

投资范围: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股票投资范围为所有在国内依法发行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A股等;债券投资范围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可转换债券等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范围是: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35%,现金及剩余期限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少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业绩比较基准:80%×新华富时中国A600指数+20%×新华富时中国国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属于中高风险、追求长期稳定资本增值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的投资将以前瞻的眼光把握经济发展与市场变革的中长期趋势,努力挖掘个股与板块、行业的投资机遇。

(三)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广场4502A、4503A、4504A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47层

邮政编码:200121

法定代表人:常喆

信息披露负责人:黎忆海

联系电话:021-68609600

传真:021-50475822

电子信箱:liyihai@lcfunds.com

(四)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办公地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资产托管部办公地址:上海江宁路168号兴业大厦20楼

邮政编码:200041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信息披露负责人:张志永

联系电话:021-62677777*212004

传真:021-62159217

电子信箱:zhangzhy@cib.com.cn

(五)信息披露指定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www.lcfunds.com

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二、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一)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2007年1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期间
1	本期利润	4,099,499,242.27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3,377,651,140.8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8357
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利润	2,447,903,962.49
5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7611
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892,553,430.70
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8322
8	基金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61.52%
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83.22%
10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83.22%

【提示】

1、上述财务指标采用的计算公式,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号<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及披露>》。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二)基金净值表现

1、基金历史各时间段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2%	1.66%	-3.75%	1.54%	2.43%	0.12%
过去六个月	41.14%	1.83%	30.46%	1.63%	10.68%	0.20%
自基金合同成立起至今	83.22%	1.69%	77.57%	1.82%	5.65%	-0.13%

2、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7年1月29日——2007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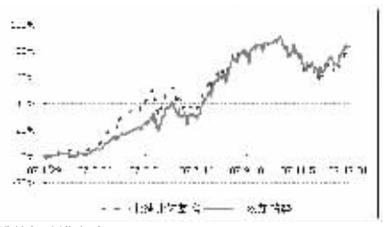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欧基金 新华富时

3、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历年收益率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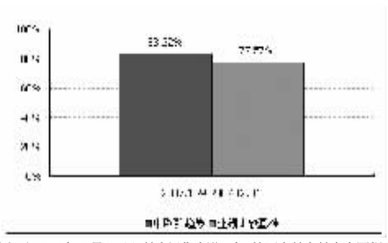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成立于2007年1月29日,基金运作未满一年;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目前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已符合法律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

(三)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07年1月29日)至2007年12月31日未进行收益分配。

三、管理人报告

(一)基金管理人情况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6]102号文)批准,于2006年7月19日成立。由意大利隆巴达和皮埃蒙特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1.2亿元人民币。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公司旗下管理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共1只基金。

(注:2007年4月1日, 意大利隆巴达和皮埃蒙特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Banche Popolari Unite S.c.p.a.银行之间的合并正式生效。合并后的银行名字改为Unione di Banche Italiane S.c.p.a.(简称UBI,中文译名为意大利意联银行)。公司正在办理向监管机构报备和工商变更登记等有关手续。)

(二)基金经理介绍

殷觅智(Ian Midgley)先生,本基金基金经理,英国籍,CFA。伦敦经济学院硕士,15年以上国际与中国证券市场投资管理经验。历任瑞士银行(UBS)投资管理公司研究助理、朋友天命投资管理公司基金经理、宝源(Schroder)投资管理公司投资策划师、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汇丰(HSBC)投资管理公司上海代表处首席代表。

王磊先生,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中国籍。经济学博士生,10年证券从业经历。历任中诚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中心高级研究员。

(三)本报告期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四)本报告期内的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

1、行情回顾及分析

延续了2006年以来的涨势,2007年中国A股市场继续高歌猛进,全年上证指数涨幅达到96.66%,投资者连续两年获得丰厚的回报。本轮牛市发端于股权分置改革的成功实施,受益于中国宏观经济和企业盈利的持续快速增长,并因充裕的流动性和本币升值的驱动而愈演愈烈。相比之下,2007年的债券市场黯然失色,上证国债指数年跌幅0.46%,与A股市场的出色表现形成鲜明对比。

尽管A股市场的牛市趋势并未结束,但回顾市场走势可见,2007年内A股市场期间震荡的剧烈程度远高于2006年。另一方面,2007年内在市场的不同阶段也表现出风格轮动的典型特征,如"5.30"前低价股、绩差股的投机风气浓厚,6月-10月绩优蓝筹股表现优异,10月上证指数创出6124高点开始调整以来低价股再度胜出。分析上述现象,指数出现巨大涨幅后投资者心理预期发生变化是根本原因。国内外经济环境、政策和重要事件等均通过改变投资者的心理预期影响投资者行为,从而使得市场呈现出剧烈震荡和风格轮动相交织的典型特征。

2、基金运作情况回顾

本基金成立于2007年1月29日,基金成立初期,由于考虑到市场中短期估值过高的风险,采取了逐步增加股票资产配置比例的稳健策略,并因此一度落后于指数涨幅;2007年6月初,本基金管理人在A股市场因"5.30"而出现恐慌性暴跌而出现阶段性低点时迅速增加了股票仓位,并在以后始终保持了较高的股票仓位,取得了较好的投资收益,自基金成立以来至报告期末基金单位资产净值累计增长83.22%,高于业绩比较基准5.65个百分点,也高于同期上证指数78.64%的涨幅。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较低比例债券的原因在于我们认为中国经济形势趋热环境下持续紧缩的政策压力并未结束,从而使债券市场难以取得理想的投资收益。

行业配置方面,本基金的行业配置策略与业绩比较基准相对均衡,同时在基金成立以来各阶段的重点配置行业有所不同,如2007年1季度本基金超配钢铁股、有色金属股;2季度继续超配钢铁股的同时,并将银行股由低配转为超配;3季度减持了获利丰厚的钢铁、地产股,进一步超配银行股;4季度减持了航运、航空、医药等行业股票,并在市场阶段性低点逐步增加了对金融、地产股票的配置,使本基金报告期末的行业配比与业绩比较基准相比更加均衡。

积极的股票选择策略是本基金的主要特征。本基金管理人遵循自下而上的精选个股原则,选择我们认为最能够代表中国经济发展和资本市场变革的种种主要趋势(即城镇化、消费升级、节能降耗、理性定价、重视流通股东利益和购并重组等主要趋势),同时具备持续增长能力的价值低估个股,构建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对于重仓股的选择,我们看重企业明确的可预期的成长、良好的公司治理和对流通股东利益的充分重视,并择机在合理价格介入。本基金的重点持仓品种如金融、房地产、消费、科技、工业、原材料等行业中的若干个股就是能够分别受益于上述一种或数种新趋势的优秀企业代表。

3、市场展望及投资策略分析

2008年年初至今,在内有紧缩政策压力和自然灾害冲击,外有次债危机造成外部经济环境恶化的影响下,A股市场出现显著调整,成交量也急剧下降,悲观情绪弥漫市场。本基金管理人坚持认为,在中国经济长期持续快速增长毋庸置疑的基础上,中国A股市场的长期成长空间仍然巨大,牛市不会就此终结。在国有经济和优质民企纷纷实施资产注入和整体上市的大背景下,上市公司将日益发挥国民经济中流砥柱的作用。人口红利、人民币升值将继续发挥牛市助推器的作用。由于中短期看影响市场走势的因素众多且趋于复杂,市场震荡风险可能进一步加大,因此2008年的A股市场走势可能是中国股票市场长期牛市趋势中的中期整固。坚持价值投资理念,把握市场非理性因素造成的价格错定有助于实现超越市场的收益。

从操作策略上讲,如果说牛市初期的市场中多数行业和个股存在明显的价值低估特征导致带来投资机会的话,目前时点这种机会已不再具备普遍性。基于成长性和估值分析,现阶段我们看好金融、消费、工程机械等行业中优秀企业的发展,而个股选择在投资策略中的重要性凸显。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贯彻自下而上的积极的股票选择策略,致力于发现并持有具备动态估值优势的高成长股票,通过对分散化策略严格控制风险,为基金持有人谋取长期稳健的超额回报。

四、基金托管人报告

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托管人报告

(2007年年度)

本托管人依据《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与《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自2007年1月29日起托管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称本基金)的全部资产。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

2008年3月21日

五、审计报告

本基金2007年年度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8)第20380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财务会计报告

(一)年度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7年1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期间
资 产		
银行存款	8(1)	930,922,797.98
结算备付金		9,137,719.45
存出保证金		3,508,068.70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7,837,612.28
应收股利		-
应收利息	8(2)	1,060,533.53
应收申购款		2,311,100.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62,664,792.61
股票投资市值	8(3)	4,812,789,792.61
其中:股票投资成本		4,090,870,874.71
债券投资市值	8(3)	49,875,000.00
其中:债券投资成本		49,945,816.44
衍生金融资产		-
其中:权证投资成本	8(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5,937,442,625.32
负债及持有人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30,195,874.79
应付管理人报酬		7,237,826.68
应付托管费		1,206,304.4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8(4)	4,551,385.04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其他负债	8(5)	1,697,803.67
负债合计		44,889,194.62
持有人权益		
实收基金	8(6)	3,216,074,015.13
未分配利润		2,676,479,415.57
持有人权益合计		5,892,553,430.70
负债与持有人权益总计		5,937,442,625.32
基金份额总额(份)		3,216,074,015.13
基金份额净值		1.8322

2、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7年1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期间
收入		
1、利息收入(合计)		19,079,142.0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4,205,770.01
债券利息收入		3,575,506.0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297,866.02
2、投资收益(合计)		3,562,792,538.2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8(7)	3,483,403,644.75
债券投资收益	8(8)	1,258,628.5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8(9)	31,986,420.24
股利收益		46,143,844.71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调整"未实现利得"中估值变动部分)		721,848,101.4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21,848,101.46
4、其他收入	8(10)	7,986,612.67
收入合计		4,311,706,394.45
费用		
1、管理人报酬		92,454,796.74
2、托管费		15,409,132.83
3、销售服务费		-
4、交易费用	8(11)	103,774,526.56
5、利息支出		41,839.1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41,839.16
6、其他费用	8(12)	526,856.89
费用合计		212,207,152.18
基金净收益		3,377,651,140.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21,848,101.46
利润总额		4,099,499,242.27

3、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项 目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计
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874,704,054.16	-	6,874,704,054.16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4,099,499,242.27	4,099,499,242.2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减少以"-"号填列)	-3,658,630,039.03	-1,423,019,826.70	-5,081,649,865.73
其中:基金申购款	903,661,585.61	397,615,863.57	1,301,277,449.18
基金赎回款	-4,562,291,624.64	-1,820,635,690.27	-6,382,927,314.91
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16,074,015.13	2,676,479,415.57	5,892,553,430.70

(二)年度会计报表附注(除特别标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基金基本情况

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第243号《关于同意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6,871,163,845.62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7)第00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于2007年1月2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6,874,704,054.16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3,540,208.54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字[2007]第40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776,895,297份基金份额于2007年4月23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托管在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将其转至深交所场内后即可上市流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投资比例范围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35%,现金及剩余期限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少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80%X新华富时中国A600指数+20%X新华富时中国国债指数。

2、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基金原以2006年2月15日以前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以下合称"原会计准则和制度")、《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自2007年7月1日起,本基金开始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2007年1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期间财务报表为本基金首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4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的年度财务报表。

在编制2007年1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期间财务报表时,2007年1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7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相关数字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涉及的主要内容包括:将所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权证投资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调整账面价值,且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财务报表所有报表项目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重新列报。按原会计准则和制度列报的2007年6月30日的所有者权益,以及2007年1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7年6月30日止期间的净损益调整为按企业会计准则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列报的所有者权益及净损益的金额调节过程列示于本财务报表附注13。

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基金2007年1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0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7年1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4、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会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07年1月29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及抵销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负债列示。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负债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均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列示。

(4)基金资产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本基金以上述原则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基金资产估值,主要资产的估值方法如下:

(i) 股票投资

上市交易的股票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日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日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并估值。

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在同一股票上市交易后,在锁定期内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

由于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形成的暂时流通受限制的股票,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

(ii)债券投资

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国债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日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日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并估值。

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企业债券及可转换债券按估值日市场交易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日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日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并估值。

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

未上市流通的债券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iii)权证投资

从获赠确认日、因认购新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从实际取得日起到卖出交易日或行权日止,上市交易的权证投资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该权证投资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日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日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并估值。

首次发行未上市交易的权证投资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证以及停止交易但未行权的权证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

(iv)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本基金管理人应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5)证券投资的成本计价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i)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交易日确认为股票投资。2007年7月1日之前,股票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自2007年7月1日起,股票投资成本按交易日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收到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方案实施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

卖出股票于交易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损失)。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ii)债券投资

2007年7月1日之前,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为债券投资;买入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并扣除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后的金额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自2007年7月1日起,买入债券于交易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债券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上述公允价值不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

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交易日按支付的全部价款确认为债券投资,后于权证实际取得日按附注4(5)(a)(iii)所示的方法单独核算权证成本,并相应调整债券投资成本。

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债券差价收入/(损失)。2007年7月1日之前,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自2007年7月1日起,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iii)权证投资

因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在实际取得日,按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获赠权证(包括配股权证)在除权日,按持有的股数及获赠比例计算并记录增加的权证数量。

卖出权证于交易日确认衍生工具收益/(损失)。出售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b)贷款和应收款项

2007年7月1日之前,贷款和应收款项按实际支付或应收取的金额入账,并采用名义利率法确认相关的利息收入,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协议融出资金额作为入账金额;自2007年7月1日起,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的收入或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金额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融出资金应付或实际支付的总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c)其他金融负债

2007年7月1日之前,其他金融负债按实际收取或应支付的金额入账,并采用名义利率法确认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协议融入资金额作为入账金额;自2007年7月1日起,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的收入或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金额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融入资金应收或实际收到的总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6)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交易日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按卖出债券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和应收利息的差额确认。

衍生工具收益于交易日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确认。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确认利息收入。自2007年7月1日起,若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则按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2007年7月1日之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直线法逐日确认;自2007年7月1日起,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于估值日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确认。

(7)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2007年7月1日之前,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以直线法逐日确认;自2007年7月1日起,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支出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8)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9)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10)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其中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场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只能选择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每年最多四次;全年分配比例不低于年度可供分配收益的50%。如当年基金成立未满三个月,则不需分配收益。基金可分配收益不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收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未实现部分。基金当年收益先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方可进行当年收益分配。基金当年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5、本报告期重大会计差错

无。

6、主要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1号《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7]84号《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b)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c)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d)基金买卖股票于2007年5月30日前按照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自2007年5月30日起按0.3%的税率缴纳。

(e)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7、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关联方关系

企业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意大利隆巴达和皮埃蒙特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详见注三、(一)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都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的证券交易及交易佣金

关联方名称	2007年1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期间	
股票买卖	本期成交金额	占本期交易金额的比例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92,069,556.15	15.80%
佣金	本期佣金	占本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74,463.67	16.00%
证券回购	本期成交金额	占本期交易金额的比例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9,100,000.00	23.42%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债券交易不计佣金。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3)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于本期间与关联方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交易金额为68,028,450.00元。除上述交易外,本基金本年度没有其他与关联方进行银行同业间市场债券现券交易和债券回购业务。

(4)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

本基